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建办函〔2023〕615号

关于开展2022年度安徽省优秀建筑业企业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合肥市林业和园林局，广德市、宿松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推动建筑业提质扩量增效的决策部署，发挥建筑业稳增长和保就业的重要作用，支持建筑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建筑业企业核心竞争力，根据《安徽省优秀建筑业企业认定暂行办法》，经商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省通信管理局，现就开展2022年度安徽省优秀建筑业企业认定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认定实行总量控制。其中：施工企业345家（综合基础设施类25家、建筑工程类60家、市政工程类40家、公路及港口与航道类30家、水利水电类30家、通信工程类10家、其他总承包类20家、专业承包类45家、装配式建筑类20家、劳务类30家、园林绿化类35家），勘察设计企业45家（含全过程工程咨询企业5家），工程监理企业35家（含全过程工程咨询企业5家），施工图审查企业5家，工程质量检测企业15家，工程造价咨询企业35家（含全过程工程咨询企业5家）。各市分配指标我厅后期印发。

二、企业按自愿原则申报认定。认定主要依据是企业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在社会责任履行、经营发展、管理创新、建造能力、文化建设等方面表现情况。

三、建筑业企业申报。直报类的（综合基础设施类、通信工程类、劳务类、工程质量检测类），在线提交相关资料至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其他类别的建筑业企业按《安徽省优秀建筑业企业认定暂行办法》第十一条和安徽省优秀建筑业企业认定标准（见附件1），自主选择一项类别进行申报（其资质等级或主营业务应与申报类别相匹配），在线提交相关资料至各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企业在申报时，应以安徽政务服务网注册的企业法人账号登录并提交相关申报资料。申报网址：安徽政务服务网（http://www.ahzwfw.gov.cn/），在搜索栏中输入“安徽省优秀建筑业企业评选”进行搜索，进入“安徽省优秀建筑业企业评选”办事指南，点击“在线办理”进入申报系统进行网上申报。

各市、省直管县（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根据本地区职责分工统一做好申报系统权限分配，如系统认定人员有变更，请及时与我厅建设信息中心联系，办理认定人员权限分配调整。

四、申报时间及推荐流程。申请直报类的企业应于2023年10月21日—10月27日上传申报材料，申报其他类的企业应于2023年10月28日—11月6日上传材料。

各市、省直管县（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及合肥市林业和园林局负责对申报企业资格及材料初审，按认定标准进行初步认定。

各市、省直管县（市）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及合肥市林业和园林局应于2023年11月17日前将

推荐企业名单和正式推荐文件通过申报系统在线推送至本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城乡建设局）。各市、省直管县（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城乡建设局）汇总推荐企业名单，形成正式推荐文件，于2023年11月22日前通过申报系统在线推送至我厅。

五、相关要求

1.企业申报时原则上只能选择一项类别申报，申报综合基础设施类的应具备特级资质或两项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其中一项应为建筑工程或市政工程总承包一级资质），国有控股企业自评分不低于80分，民营企业自评分不低于70分；劳务类企业自评分不低于60分；工程质量检测类企业自评分不低于60分，通信工程类企业暂不作分值要求。企业在某一类别、某一项标准有多个支撑材料的，可一并上传。

2.各市、省直管县（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合肥市林业和园林局在组织申报过程中应严格纪律要求，认真做好组织认定工作。

3.申报过程中，如需政策咨询的，可联系相关人员咨询。

施工类联系人（兼组织认定负责人）：蒋华明　联系电话：0551-62871218

交通类联系人：王华夏　联系电话：0551-63623566

水利类联系人：孙源　联系电话:0551-62128951

通信类联系人：单有谋　联系电话：0551-65680712

装配式建筑类联系人：张璐　联系电话：0551-62871981

园林绿化类联系人：李萍　联系电话：0551-62871583

监理类（含全过程咨询）联系人：袁裴蓓　联系电话：0551-62871297

勘察设计（含全过程咨询）及施工图审查类联系人：翟苇航 联系电话：0551-62871534

工程质量检测类联系人:吴大江　联系电话：0551-62876368

工程造价咨询类（含全过程咨询）联系人：盛仲方　联系电话：0551-62875123

在线申报网络支持：0551-62999880 按 9 转 2。

附件：1.安徽省优秀建筑业企业认定标准（分类别）

2023 年 10 月 2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综合基础设施总承包类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1.2022年度，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疫情防控方面获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5分，未有表彰或认定的但积极参与疫情防控的得3分； 2.2022年度，在乡村振兴、稳经济方面获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5分，未有表彰或认定的但积极参与乡村振兴、社会帮扶救助的得3分。 注：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表彰或认定文件复印件；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	10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企业高度重视产业工人培育，有自有劳务队伍且形成规模化培育产业基地的得5分，有自有劳务队伍且定期开展产业技能培训的得3分，没有自有劳务队伍但与专业劳务企业合作且注重用工培训质量的得1分； 2.企业注重施工现场“实名制”管理，项目覆盖率达到95%的得5分，90-95%的得3分，80-90%的得1分； 3.企业建立了完善企业制度的得5分，未成立质量安全生产、信息化监管、科技研发部门或部门职责不清晰的每项扣1分，未形成企业基本架构的不得分； 4.（1）国有控股企业以产值每10亿元1分进行折算，按四舍五入以0.5作为最小单位，最高不超过8分； 国有控股企业坚持以大带小，帮扶非国有控股企业的效果显著的得2分，未有实质性成效的不得分。省外境外产值在折算中乘以1.5的系数。 （2）非国有控股企业以产值每2亿元1分进行折算，按四舍五入以0.5作为最小单位，最高不超过8分； 非国有控股企业与专业承包企业有合作协议且取得实质性成效的得2分，未有实质性成效的不得分。注册地市级以外产值在折算中乘以1.5的系数。 注：1、2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3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基本架构图（加盖企业公章）及相关部门职责说明，并附公司证明类文件；4项由企业填报境外、省外、市外项目（非国有控股企业）及产值填报系统截图以及合作协议、联合体投标协议、有关项目承包合同协议。	25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企业注重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全年引进院士或成立院士工作站的得5分、培育“长江学者”、“国家杰青”或在项目建立合作关系的得4分；成立博士后工作站的得3分；引进、培育正高级工程师得2分；引进、培育高级工程师的得1分； 2.设立国家级技术研发中心的得5分，省级的得4分，市级的得3分； 2.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以上的得10分，国家科技进步奖三等奖或省（含外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华夏建设科学技术二等奖以上的得8分，省（含外省）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三等奖或市（含外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以上的得6分； 4.主编建筑行业类国家标准的得5分、参编的得3分，主编地方标准的得3分、参编的得1分，省（含外省）级工法的得1分。可重复累加，累计得分不超过5分； 5.企业2022年研发投入强度占企业营收1%以上的得5分，0.5%-1%的得3分，0.5%（含0.5%）以下的得1分，相关材料不能证实有研发投入的不得分。 注：1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2项由企业提供有权认定部门批准文件；3项由企业提供文件、证书复印件；4项提供标准、工法编写单位页复印件；5项由企业提供相关材料。	30分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企业承建的工程建设项目获鲁班奖、詹天佑奖、大禹奖、李春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得20分，获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钢结构金奖、全国AAA标准化工地、省级优质工程奖的得15分，获省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等行业主管部门协会或市级优质工程奖项的得10分； 2.企业2022年度有在建或已竣工并验收合格的装配式建造项目装配率超过50%的得5分，超过30%的得3分，未超过30%的得1分。 注：1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周期为2年的提供2021-2022年度文件（但应证明确属2022年度评选）、证书复印件；2项由企业提供相关承包合同及装配率的有关说明。	25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企业具有核心文化且契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得1分； 2.企业成立工会，定期开展工作且成效明显，按时足额缴纳工会经费，并获得省部级以上荣誉的得4分；一般的得2分，未开展工作的不得分； 3.企业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定期开展党建活动且成效明显的得5分，一般的得3分，不能体现不得分。 注：1、2、3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	10分

建筑工程及市政总承包（特级、一级）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1. 2022 年度，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疫情防控方面获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 5 分，未有表彰或认定的但积极参与疫情防控的得 3 分； 2. 2022 年度，在乡村振兴、稳经济方面获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 5 分，未有表彰或认定的但积极参与乡村振兴、社会帮扶救助的得 3 分。 注：1、2 项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表彰或认定文件复印件；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	10 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 企业高度重视产业工人培育。有自有劳务队伍且形成规模化培育产业基地的得 5 分，有自有劳务队伍且定期开展产业技能培训的得 3 分，没有自有劳务队伍但与专业劳务企业合作且注重用工培训质量的得 1 分，无法体现的不得分； 2. 企业注重施工现场“实名制”管理。2022 年度，项目覆盖率达到 95%的得 5 分，90-95%的得 3 分，80-90%的得 1 分； 3. 截至 2022 年底，企业建立了完善现代企业制度的得 5 分，未成立质量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科技研发部门或部门职责不清晰的每项扣 1 分，未形成企业基本架构的不得分； 4. 2022 年度，企业产值以 5 亿元得 1 分进行折算，其中省外境外产值在折算中乘以 1. 5 的系数，按四舍五入以 0. 5 作为最小单位，最高不超过 10 分。 注：1、2 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 报，并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3 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基本架构图（加盖企业公章）及相关部门职责说明，并附公司证明类文件；4 项由企业提供境外、省外、市外项目（非国有控股企业）及产值填报系统截图以及合作协议、联合体投标协议、有关项目承包合同协议。	25 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企业注重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截至2022年底，已引进、培育正高级工程师及以上的得6分，副高级工程师的得4分，中级工程师或相当职称等级的得2分，不能体现的不得分； 2.截至2022年底，设立省级及以上技术研发中心的得5分，市级的得4分，设立企业研发中心的得3分，没有研发中心不得分； 3.2022年度，获省（含外省）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及以上的得5分，获市（含外市）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及以上的得3分，不能体现不得分； 4.2022年度，主编建筑行业类国家标准的得10分、参编的得5分，主编省级地方标准的得5分、参编的得3分，主编省（含外省）级工法得3分，可累加，但此项累计得分不超过10分； 5.2022年度，企业研发投入强度占企业营收1%以上的得5分，0.5%-1%的得3分，0.5%（含0.5%）以下的得1分，相关材料不能证实有研发投入的不得分。 注：1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相关职称证书复印件或相关证明类文件；2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基本架构图（加盖企业公章）；3项由企业提供有权认定部门批准文件；4项由企业提供获奖证书或标准、工法编写单位页复印件；5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财务资料。	30分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2022年度，企业承建的工程建设项目获鲁班奖、詹天佑奖、大禹奖、李春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得20分，获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钢结构金奖、国家级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省级（含外省）优质工程奖的得15分，获省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通信等行业主管部门协会或市级优质工程奖项的得10分，不能体现的不得分； 2.2022年度，企业在建或已竣工并验收合格的装配式建造项目，装配率超过50%的得5分，超过30%的得3分，未超过30%的得1分。 注：1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周期为2年的提供2021-2022年度文件（但应证明确属2022年度评选）、证书复印件；2项由企业提供相关承包合同及装配率的有关说明。	25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企业具有核心文化且契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得1分； 2.企业成立工会，定期开展工作且成效明显，按时足额缴纳工会经费，并获得市级以上荣誉的得4分，一般的得2分，未开展工作的不得分； 3.企业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定期开展党建活动且成效明显的得5分，一般的得3分，不能体现不得分。 注：1、2、3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	10分

本认定标准适用于“其他施工总承包类”（不适用公路、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筑工程及市政总承包（二级、三级）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1.2022年度，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疫情防控方面获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5分，未有表彰或认定的但积极参与疫情防控的得3分； 2.2022年度，在乡村振兴、稳经济方面获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5分，未有表彰或认定的但积极参与乡村振兴、社会帮扶救助的得3分。 注：1、2项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表彰或认定文件复印件；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	10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企业高度重视产业工人培育。有自有劳务队伍且形成规模化培育产业基地的得5分，有自有劳务队伍且定期开展产业技能培训的得3分，没有自有劳务队伍但与专业劳务企业合作且注重用工培训质量的得1分，无法体现的不得分； 2.企业注重施工现场“实名制”管理。2022年度，项目覆盖率达到95%的得5分，90-95%的得3分，80-90%的得1分； 3.截至2022年底，企业建立了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得3分，职责清晰且单独设立质量安全管控机构的得2分，职责不清晰且未单独设立质量安全管控机构的不得分； 4.2022年度，企业产值以1000万元得1分进行折算，其中省外境外产值在折算中乘以1.5的系数，按四舍五入以0.5作为最小单位，最高不超过10分。 注：1、2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 报，并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3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基本架构图（加盖企业公章）及相关部门职责说明，并附公司证明类文件；4项由企业提供境外、省外、市外项目（非国有控股企业）及产值填报系统截图以及合作协议、联合体投标协议、有关项目承包合同协议。	25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企业注重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截至2022年底，已引进、培育副高级工程师及以上的得6分，工程师或相当职称等级的得4分，助理工程师或相当职称等级的得2分，不能体现的不得分； 2.截至2022年底，设立市级及以上技术研发中心的得5分，设立企业研发中心的得3分，没有研发中心的不得分； 3.2022年度，获市（含外市）科技进步奖的得5分，不能体现的不得分； 4.2022年度，主编建筑行业类省级标准及以上的得10分、参编的得5分，主编省（含外省）级工法的得5分、参编的得3分，可累加得分不超过10分； 5.2022年度，企业研发投入强度占企业营收1%以上的得5分，0.5%-1%的得3分，0.5%（含0.5%）以下的得1分，相关材料不能证实有研发投入的不得分。 注：1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相关职称证书复印件或相关证明类文件；2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基本架构图（加盖企业公章）；3项由企业提供有权认定部门批准文件；4项由企业提供获奖证书或标准、工法编写单位页复印件；5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财务资料。	30分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2022年度，企业承建或参建的工程建设项目获鲁班奖、詹天佑奖、大禹奖、李春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钢结构金奖、国家级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省级优质工程奖及以上的得20分，获省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通信等行业主管部门协会或市级优质工程奖项的得15分，无法体现的不得分； 2.2022年度，企业在建或已竣工并验收合格的项目，能体现其申报专业类别，达到省级先进水平的得5分，市级先进水平的得3分，不能体现的不得分。 注：1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周期为2年的提供2021-2022年度文件（但应证明确属2022年度评选）、证书复印件；2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5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企业具有核心文化且契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得1分； 2.企业成立工会，定期开展工作且成效明显，按时足额缴纳工会经费得4分，一般的得2分，未开展工作的不得分； 3.企业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定期开展党建活动且成效明显的得5分，一般的得3分，不能体现不得分。 注：1、2、3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	10分

本认定标准适用于“其他施工总承包类”（不适用公路、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

公路、港口与航道总承包类（特级、一级）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1.2022年度，在乡村振兴、稳经济、疫情防控等方面获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3分，未有表彰或认定但企业积极参与疫情防控、乡村振兴、社会帮扶救助等工作的得2分； 2.2022年度，获得安徽省“纳税信用绿卡”的得3分，未获得不得分； 3.2022年度，安徽省公路或水运工程施工信用评价等级AA级得4分，A级得3分，无法体现不得分； 4.2022年度，全国、安徽省公路或水运工程施工信用评价等级为D级的，不予认定为“安徽省优秀建筑业企业”。在1个市农村公路施工信用评价等级为D级，本项扣3分，2个市为D级，本项扣5分，3个市以上为D级，不予认定为“安徽省优秀建筑业企业”。 注：1项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表彰或认定文件复印件，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企业在多个市参加农村公路信用评价的，以最低评价等级为准。	10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企业高度重视产业工人培育。有自有劳务队伍且形成规模化培育产业基地的得5分，有自有劳务队伍且定期开展产业技能培训的得4分，没有自有劳务队伍但与专业劳务企业合作且注重用工培训质量的得2分； 2.企业注重施工现场“实名制”管理，项目覆盖率达到95%的得5分，90-95%的得4分，80-90%的得2分； 3.企业建立了完善现代企业制度的得5分，未成立质量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科技研发部门或部门职责不清晰的每项扣1分，未形成企业基本架构的不得分； 4.（1）国有控股企业以产值每10亿元1分进行折算，按四舍五入以0.5作为最小单位，最高不超过8分； 国有控股企业坚持以大带小，帮扶非国有控股企业的效果显著的得2分，未有实质性成效的不得分。省外境外产值在折算中乘以1.5的系数。 （2）非国有控股企业以产值每2亿元1分进行折算，按四舍五入以0.5作为最小单位，最高不超过8分； 非国有控股企业与专业承包企业有合作协议且取得实质性成效的得2分，未有实质性成效的不得分。注册地市级以外产值在折算中乘以1.5的系数。 注：1、2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3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基本架构图（加盖企业公章）及相关部门职责说明，并附公司证明类文件；4项由企业填报境外、省外、市外项目（非国有控股企业）及产值填报系统截图以及合作协议、联合体投标协议、有关项目承包合同协议。	25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企业注重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全年引进院士或成立院士工作站、培育“长江学者”、“国家杰青”或在项目建立合作关系的得5分，成立博士后工作站或引进、培育正高级工程师得4分，引进、培育高级工程师的得3分； 2.设立国家级技术研发中心的得5分，省级的得4分，市级的得3分； 2.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以上的得8分，国家科技进步奖三等奖或省（含外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华夏建设科学技术二等奖以上的得7分，省（含外省）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三等奖或市（含外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以上的得6分； 4.主编交通行业类国家标准的得5分、参编的得4分，主编交通行业地方标准的得4分、参编的得3分，省（含外省）级工法每个得3分。可累加，累计得分不超过5分； 5.企业2022年研发投入强度占企业营收1%以上的得7分，0.5%-1%的得5分，0.5%（含0.5%）以下的得3分，相关材料不能证实有研发投入的不得分。 注：1项由企业提供有权认定部门批准文件；2项由企业提供文件、证书复印件；3项提供标准、工法编写单位页复印件；4项由企业提供相关材料。	30分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企业承建的工程建设项目获鲁班奖、詹天佑奖、李春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和交通优质工程奖的得20分，获省级优质工程奖的得18分，获省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等行业主管部门协会或市级优质工程奖项的得15分； 2.被交通运输部、应急管理部、全国总工会冠名“平安工程”项目的参建单位得5分，被省、市级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冠名“安全标准化工地”项目的参建单位得4分，可累加，累计得分不超过5分。 注：1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证书时间应为2022年。	25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企业具有核心文化且契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得1分； 2.企业成立工会，定期开展工作且成效明显的得4分，一般的得3分，未开展工作的不得分。 3.企业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定期开展党建活动且成效明显的得5分，一般的得4分，不能体现的不得分。 注：1、2、3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	10分

公路、港口与航道总承包类（二级、三级）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1.2022年度，在乡村振兴、稳经济、疫情防控等方面获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3分，未有表彰或认定但企业积极参与疫情防控、乡村振兴、社会帮扶救助等工作的得2分； 2.2022年度，获得安徽省“纳税信用绿卡”的得3分，未获得不得分； 3.2022年度，安徽省公路或水运工程施工信用评价等级AA级得4分，A级得3分，无法体现不得分； 4.2022年度，全国、安徽省公路或水运工程施工信用评价等级为D级的，不予认定为“安徽省优秀建筑业企业”。在1个市农村公路施工信用评价等级为D级，本项扣3分，2个市为D级，本项扣5分，3个市以上为D级，不予认定为“安徽省优秀建筑业企业”。 注：1项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表彰或认定文件复印件，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企业在多个市参加农村公路信用评价的，以最低评价等级为准。	10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企业高度重视产业工人培育。有自有劳务队伍且形成规模化培育产业基地的得5分，有自有劳务队伍且定期开展产业技能培训的得4分，没有自有劳务队伍但与专业劳务企业合作且注重用工培训质量的得2分； 2.企业注重施工现场“实名制”管理，项目覆盖率达到95%的得5分，90-95%的得4分，80-90%的得2分； 3.企业建立了完善现代企业制度的得5分，未成立质量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科技研发部门或部门职责不清晰的每项扣1分，未形成企业基本架构的不得分； 4.（1）年度主营收入超过2亿元以上的得8分，2000万元—2亿元的按内插法计算得分，2000万元以下的不得分。（2）年度在外省承建公路水运工程合同额超过3000万元以上的得2分，100万元—3000万元的按内插法计算得分，100万元以下的不得分。 注：1、2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3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基本架构图（加盖企业公章）及相关部门职责说明，并附公司证明类文件；4项由企业填报境外、省外、市外项目（非国有控股企业）及产值填报系统截图以及合作协议、联合体投标协议、有关项目承包合同协议。	25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企业注重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引进培育全年引进培育正高级工程师的得5分，引进培育高级工程师的得4分，引进培育工程师的得3分； 2.设立省级以上科研平台（包括技术研发中心、重点实验室、创新平台、科学基地等）的得5分，市级的得4分； 3.获得省公路学会交通科技进步奖二等奖或市（含外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以上的得5分； 4.主编交通行业地方标准的得5分，参编的得4分，省级工法每个得3分，可累加得分不超过5分； 5.企业2022年研发投入强度占企业营收1%以上的得10分，0.5%-1%的得8分，0.5%（含0.5%）以下的得6分，相关材料不能证实有研发投入的不得分。 注：1项由企业提供有权认定部门批准文件；2项由企业提供文件、证书复印件；3项提供标准、工法编写单位页复印件；4项由企业提供相关材料。	30分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企业承建的工程建设项目获鲁班奖、詹天佑奖、李春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和交通优质工程奖的得20分，获省级优质工程奖的得18分，获省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等行业主管部门协会或市级优质工程奖项的得15分； 2.被交通运输部、应急管理部、全国总工会冠名“平安工程”项目的参建单位得5分，被省、市级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冠名“安全标准化工地”项目的参建单位得4分，可累加得分不超过5分。 注：1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证书时间应为2022年。	25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企业具有核心文化且契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得1分； 2.企业成立工会，定期开展工作且成效明显的得4分，一般的得3分，未开展工作的不得分； 3.企业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定期开展党建活动且成效明显的得5分，一般的得4分，不能体现的不得分。 注：1、2、3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	10分

水利类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2022年度，在疫情防控、乡村振兴、抗洪救灾、稳经济等方面获政府或行业主管部门表彰的，省级及以上的得10分，市级的得8分，县级党委、政府表彰的得6分，未有表彰或认定，但企业积极参与上述工作的得2分。 注：企业提供表彰、认定文件复印件。未有表彰、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官方媒体宣传报道、网站截图等。	10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企业建立了完善企业制度的得5分，未成立质量安全生产、信息化监管、科技研发部门或部门职责不清晰的每项扣1分，未形成企业基本架构的不得分； 注：企业提供本企业基本架构图（加盖企业公章）、相关部门成立及制度文件。 2.水利施工类企业在我省的市场行为分值95分(含)以上的得6分，85分(含)-95分的得5分，75分（含）-85分的得4分，其他不得分； 注：按申报时的市场行为分值填报。 3.重视产业工人培育。有自有劳务队伍并在2022年度开展职业培训的得4分，无劳务队伍但2022年度开展职业培训的得2分； 注：企业提供人员花名册和社保缴纳证明、培训相关证明材料（培训学校（如有）、培训通知、培训计划或培训证书等）。 4.2022年度，签订的合同总额达4亿元及以上的得6分，2亿元（含）-4亿元之间的得5分，5千万元（含）-2亿元之间的得4分，5千万元以下的得2分； 注：企业提供合同材料。分包合同不予认定（设计施工总承包等项目，与总承包单位直接签订合同的除外）。联合体合同需提供双方占比证明材料。 5.2022年度，企业所缴增值税达1000万元及以上或水利工程类产值达1亿元及以上的得4分，所缴增值税达500万元—1000万元或水利工程类产值达5000万元-1亿元的按内插法计算，所缴增值税500万元及以下且水利工程类产值5000万元及以下的不得分。 注：企业提供相关财务或纳税证明。	25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截至2022年底，设立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平台（包括技术研发中心、重点实验室、创新平台、科学基地等）的得3分，市级的得2分，编写水利业务领域相关的、水利行业内的编著、专著或培训教材等（正式出版），每项得3分，参加水利行业类国家标准编写的每项得3分，参加水利行业类地方标准编写的每项得2分，获得水利类专利、软件著作权的或将专利应用在水利工程上的，每项得2分，编制省级水利工法的，每项得2分，此项累计得分不超过15分； 注：企业提供2018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的有权认定部门批准文件，著作版权页及编写单位（个人）页，水利行业类标准版权页及编写单位（人员）页，专利授权书、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含企业职工个人专利），工法编写认定证书的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2.2022年度，企业研发投入强度超过企业营收0.5%以上的，得2分； 注：企业提供相关财务证明。 3.企业注重人才培养。截至2022年底，水利工程造价工程师、注册结构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总人数超过85人（含）的得7分，50人（含）-85人的得6分，30人（含）-50人的得5分，低于30人的不得分； 注：同一人取得不同类证书，数量可累加，取得同类型不同等级的证书，数量不累加；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参见“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标准”。企业提供相关人员证书及社保材料。 4.2022年12月31日以前获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单位且证书在有效期内，一级得3分，二级得2分，三级得1分，（2018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获安徽省水利建设工程规范化施工管理工地每个得1分，此项累计得分不超过6分。 注：企业提供相关证书或文件。	30分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2018年～2022年，企业承建或参建的水利工程建设项目获鲁班奖、詹天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的每项得20分，获大禹奖或省级优质工程奖的每项得15分，获省级水利行业优质工程奖的每项得10分，获市级优质工程奖（水利工程）的每项得5分，企业承建或参建了国家重大水利项目或主要支流治理，大中型水库、水闸、泵站的，每个项目得5分，企业建造能力方面累计得分不超过25分。 注：企业提供2018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获奖文件、证书复印件或合同，反映工程规模的证明材料等。国家重大水利项目指列入国家150项重大水利工程项目或国务院172项节水供水重大水利工程的项目。	25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企业具有核心文化且有文化建设规划，契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得3分，契合度较好的得2分，契合度一般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注：企业提供反映企业文化的材料。 2.企业党建工作落实，党建业务双融合且党建进工地，做得好的得5-4分，较好的得3-2分，一般的得1分，不能体现的不得分； 注：企业提供党建活动的相关文件和记录。 3.企业成立工会，定期开展工作且成效明显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未开展工作的不得分。 注：企业提供工会成立、规章制度、开展工作等文件。	10分

通信类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1.2022年以来，在疫情防控、乡村振兴、稳经济方面获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10分，未有表彰或认定的但积极参与疫情防控、乡村振兴、社会帮扶救助的得8分。 注：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表彰或认定文件复印件；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	10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企业高度重视产业工人培育，有自有劳务队伍且形成规模化培育产业基地的得5分，有自有劳务队伍且定期开展产业技能培训的得3分，没有自有劳务队伍但与专业劳务企业合作且注重用工培训质量的得2分； 注：企业提供人员花名册和近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培训相关证明材料（培训学校（如有）、培训通知、培训计划或培训证书等）。 2.企业建立了完善企业制度的得5分，未成立质量安全生产、信息化监管、科技研发部门或部门职责不清晰的每项扣1分，未形成企业基本架构的不得分； 注：企业提供本企业基本架构图（加盖企业公章）及相关部门职责说明，并附公司证明类文件。 3.企业税务评价在2018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连续5年被评为A级的得5分，连续3年和4年被评为A级的得3分，被评为A级连续不满3年的，每个年度得0.5分； 注：此项以最高分计，得分不累加。企业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截图等相关证明类文件，企业2022年以来在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上落实不到位，被行业主管或人社部门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等的，不予认定为“安徽省优秀建筑业企业”。 4.2022年度签订的合同总额达2亿元及以上的得5分，5千万元（含）-1亿元之间的得3分，3千万元（含）-5千万元之间的得2分，3千万元以下的得1分； 注：企业提供合同材料、相关财务证明。 5.企业2022年度通信工程类产值达3000万元及以上或所缴增值税达300万元及以上的得5分，通信工程类产值达500万元-3000万元或所缴增值税达50万元—300万元的按内插法计算，通信工程类产值500万元及以下或所缴增值税50万元及以下的不得分。 注：企业提供相关财务或纳税证明。	25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企业设立省级及以上技术研发中心的得4分,市级的得2分; 注：提供有权认定部门批准文件，此项以最高分计，得分不累加。 2.企业注重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引进、培育正高级工程师得2分，引进、培育高级工程师的得1分; 注：企业需提供人员花名册、相关人员证书和近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3.企业主编通信业务领域相关的正规出版著作（包括编著、专著、教材等），每项得2分，主编通信行业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和规范，每项得2分，参编通信行业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和规范，每项得1分，此项得分累计不超过8分; 4.企业获得通信类发明专利，每项得1分，通信类实用新型专利，每项得0.5分，此项得分累计不超过5分; 5.企业获得通信类软件著作权的，每项得0.5分，此项累计得分不超过5分。 注：提供2018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著作版权页及编写单位（个人）页，标准版权页及编写单位（人员）页，专利证书，软件著作权证书等相关证明文件。 6.企业2022年研发投入强度占企业营收2%以上的得5分，1%-2%的得3分，1%（含1%）以下的得1分，相关材料不能证实有研发投入的不得分。 注：企业提供相关财务证明。	30分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企业承建的通信类项目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的，每一个5分，获得本行业省级及以上主管部门颁发的优质工程奖、优质施工奖的，每一个2分；此项得分累计不超过10分; 注：企业提供2010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获奖文件、证书复印件。 2.2018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企业承建或参建了大型及以上数据中心（单体规模大于等于3000个标准机架（2.5kW/机架））项目的，每个项目得5分，此项得分累计不超过5分; 注：企业提供合同材料、竣工验收文件等相关证明材料。 3.企业注重建造能力综合提升，现有的注册建造师（通信与广电工程、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筑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结构工程师、通信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总人数超过80人（含）的得7分，50人（含）-80人的得4分，30人（含）-50人的得3分，10人（含）-30人的得2分，低于10人的不得分。以上持证人员占比（员工总数）超过50%的加3分，占比超过30%不到50%的加1分，此项累计得分不超过10分。 注：取得各类证书人员可累加，通信工程相关专业参见“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标准”。企业需提供人员花名册、相关人员证书和近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25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企业具有核心文化且契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得1分; 2.企业成立工会，定期开展工作且成效明显的得4分，一般的得2分，未开展工作的不得分; 3.企业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定期开展党建活动且成效明显的得5分，一般的得3分，不能体现的不得分。 注：1、2、3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	10分

专业承包类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1.2022年度，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疫情防控方面获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5分，未有表彰或认定的但积极参与疫情防控的得3分； 2.2022年度，在乡村振兴、稳经济和综合效益方面获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5分，未有表彰或认定的但积极参与乡村振兴、社会帮扶救助的得3分。 注：1、2项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表彰或认定文件复印件；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	10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企业高度重视产业工人培育。截至2022年底，形成规模化培育产业基地的得5分，有自有劳务队伍并定期开展产业技能培训的得3分，没有自有劳务队伍但与专业劳务企业合作且注重用工培训质量的得1分； 2.企业注重施工现场“实名制”管理。2022年度，项目覆盖率达到95%的得5分，90-95%的得3分，80-90%的得1分； 3.截至2022年底，企业建立了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得3分，职责清晰且单独设立质量安全管控机构的得2分，职责不清晰且未单独设立质量安全管控机构的不得分； 4.2022年度，企业产值以1000万元得1分进行折算，其中省外境外产值在折算中乘以1.5的系数，按四舍五入以0.5作为最小单位，最高不超过12分。 注：1、2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 报，并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3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基本架构图（加盖企业公章）及相关部门职责说明，并附公司证明类文件；4项由企业提供境外、省外、市外项目（非国有控股企业）及产值填报系统截图以及合作协议、联合体投标协议、有关项目承包合同协议。	25分

管理创新方面	1.企业注重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截至2022年底，已引进、培育 正高级工程师的得5分，副高级工程师的得4分，中级工程师或相当职称等级的得2分,初级工程师或相当职称等级的得1分，没引进、培育的不得分; 2.截至2022年底，设立市级及以上技术研发中心的得5分，设立企业研发中心的得3分，没有研发中心的不得分; 3.2022年度，获市（含外市）科技进步奖的得5分，不能体现的不得分; 4.2022年度，主编建筑行业类省级标准及以上的得10分、参编的得5分，主编省（含外省）级工法的得5分、参编的得3分，可累加，但此项累计得分不超过10分; 5.2022年度，企业研发投入强度占企业营收1%以上的得5分，0.5%-1%的得3分，0.5%（含0.5%）以下的得1分，相关材料不能证实有研发投入的不得分。 注：1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相关职称证书复印件或相关证明类文件;2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基本架构图(加盖企业公章);3项由企业提供有权认定部门批准文件；4项由企业提供获奖证书或标准、工法编写单位页复印件；5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财务资料。	30分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2022年度，企业承建或参建的工程建设项目获鲁班奖、詹天佑奖、大禹奖、李春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钢结构金奖、国家级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省级优质工程奖及以上的得20分，获省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通信等行业主管部门协会或市级优质工程奖项的得15分，无法体现的不得分; 2.2022年度，企业在建或已竣工并验收合格的项目，能体现其申报专业类别，达到省级先进水平的得5分，市级先进水平的得3分，不能体现的不得分。 注：1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周期为2年的提供2021-2022年度文件（但应证明确属2022年度评选）、证书复印件；2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5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企业具有核心文化且契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在国家五一劳动奖状、工人先锋号方面获奖的得5分，在省级五一劳动奖状、工人先锋号方面获奖的得4分，在市级五一劳动奖状、工人先锋号方面获奖的得3分，无法体现的不得分; 2.企业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定期开展党建活动的得5分，一般的得3分，不能体现的不得分。 注：1、2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	10分

装配式建筑类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1.在疫情防控、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稳经济方面获各级表彰或认定的得7分，未有表彰或认定但积极参与疫情防控、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社会帮扶救助的得5分； 2.近三年来承办省级装配式建筑职业技能竞赛、装配式建筑现场会等相关活动的得3分，承办市级装配式建筑相关活动的得2分。 注：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表彰或认定文件复印件；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	10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企业发展战略与省委省政府关于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特别是装配式建筑工作部署要求契合，全面体现的得4分，部分体现的得2分，不能体现的不得分； 2.企业具备装配式建筑研发、设计、生产、施工等能力的，一项得1分，累计不超过4分； 3.企业建立了完善现代企业制度的得5分，未成立质量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科技研发部门或部门职责不清晰的每项扣1分，未形成企业基本架构的不得分； 4.（1）企业高度重视产业工人培育，有自有劳务队伍且形成规模化培育产业基地的得5分，有自有劳务队伍且定期开展产业技能培训的得3分，没有自有劳务队伍但与专业劳务企业合作且注重用工培训质量的得2分。（2）企业工人参加全省装配式建筑职业技能竞赛并获得一等奖或取得“安徽省五一劳动奖章”“安徽省技术能手”“安徽省金牌职工”荣誉的得3分，二等奖得2分，三等奖得1分，参加市级装配式建筑职业技能竞赛并取得相应荣誉的得1分； 5.企业被列为国家级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的得4分；省级基地的得3分（此项不重复得分）。 注：第1项由企业提供2023年度发展战略计划word文档；第2、3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基本架构图（加盖企业公章）及相关部门职责说明，并附相关资质证书、公司证明类文件；第4、5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	25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企业注重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引进院士或成立院士工作站的得5分，培育“长江学者”、“国家杰青”或在项目建立合作关系的得4分，成立博士后工作站的得3分，引进、培育正高级工程师得2分，引进、培育高级工程师的得1分； 2.设立国家级技术研发中心、重点实验室的得5分，省级的得4分，市级的得3分； 3.主编建筑行业类国家标准的得5分、参编的得3分，主编地方标准或图集的得3分、参编的得1分，省（含外省）级工法的得1分，主编团体标准的得1分，可累加，累计得分不超过5分； 4.主持城乡建设领域国家级科技计划项目得5分，参与的得4分，主持城乡建设领域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得3分，参与的得2分，可累加，累计得分不超过5分； 5.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及以上的得10分，国家科技进步奖三等奖或省（含外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华夏建设科学技术二等奖及以上的得8分，省（含外省）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三等奖或市（含外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及以上的得6分。 注：第1、2、5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表彰或认定文件复印件；第3、4项提供标准、工法、科技计划项目编写单位页复印件。	30分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企业承建的工程建设项目获鲁班奖、詹天佑奖、大禹奖、李春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得10分，获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钢结构金奖、全国AAA标准化工地、省级优质工程奖的得8分，获省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等行业主管部门协会或市级优质工程奖项、省级建筑安全标准化工地的得5分； 2.企业承建的工程建设项目被列为省级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的得5分，被列为市级示范的得3分； 3.企业有在建或已竣工并验收合格的装配式建造项目，装配率超过50%的得5分，超过30%的得3分，未超过30%的得1分； 4.企业有采用智能建造的项目得5分。 注：第1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周期为2年的提供2021-2022年度文件（但应证明确属2022年度评选）、证书复印件；第2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认定文件复印件；第3、4项由企业提供相关承包合同等证明材料及装配率的有关说明。	25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企业具有核心文化且契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得2分； 2.企业成立工会，定期开展工作且成效明显的得3分，一般的得2分，未开展工作的不得分； 3.企业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定期开展党建活动且成效明显的得5分，一般的得3分。不能体现的不得分。 注：1、2、3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	10分

劳务类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1.2022年度，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疫情防控方面获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5分，未有表彰或认定的但积极参与疫情防控的得3分； 2.2022年度，在乡村振兴、稳经济和综合效益方面获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5分，未有表彰或认定的但积极参与乡村振兴、社会帮扶救助的得3分。 注：1、2项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表彰或认定文件复印件；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	10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企业高度重视产业工人培育。截至2022年底，形成规模化培育产业基地的得5分，有自有劳务队伍并定期开展产业技能培训的得3分，没有自有劳务队伍但与专业劳务企业合作且注重用工培训质量的得1分； 2.企业注重施工现场“实名制”管理。2022年度，项目覆盖率达到95%的得5分，90-95%的得3分，80-90%的得1分； 3.截至2022年底，企业建立了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得3分，职责清晰且单独设立质量安全管控机构的得2分，职责不清晰且未单独设立质量安全管控机构的不得分； 4.2022年度，企业产值以1000万元1分进行折算，其中省外境外产值在折算中乘以1.5的系数，按四舍五入以0.5作为最小单位，最高不超过12分。 注：1、2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 并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3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基本架构图（加盖企业公章）及相关部门职责说明， 并附公司证明类文件；4项由企业填报产值填报系统截图以及合作协议、联 合体投标协议、有关项目承包合同协议。	25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企业注重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截至2022年底，已引进、培育正高级工程师的得8分，副高级工程师的得6分，中级工程师或一级、二级建造师得4分，初级工程师或“八大员”得2分，没有的不得分； 2.截至2022年底，设立市级及以上技术研发中心的得5分，设立企业研发中心的得3分，没有研发中心不得分； 3.获市（含外市）科技进步奖的得5分，无法体现的不得分； 4.2022年度，主编建筑行业类省级标准的得10分、参编的得6，主编省（含外省）级工法的得5分、参编的得3分，可重复累加，但此项累计得分不超过10分； 5.2022年度，企业研发投入强度占企业营收1%以上的得5分，0.5%-1%的得3分，0.5%（含0.5%）以下的得1分，相关材料不能证实有研发投入的不得分。 注：1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相关职称证书复印件或相关证明类文件；2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基本架构图（加盖企业公章）；3项由企业提供有权认定部门批准文件；4项由企业提供获奖证书或标准、工法编写单位页复印件；5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财务资料。	30分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2022年度，企业承建或参建的工程建设项目获鲁班奖、詹天佑奖、大禹奖、李春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钢结构金奖、国家级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省级优质工程奖及以上的得20分，获省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通信等行业主管部门协会或市级优质工程奖项的得15分，无法体现的不得分； 2.2022年度，企业在建或已竣工并验收合格的项目，能体现其申报专业类别，达到省级（驻地）先进水平的得5分，市级（驻地）先进水平的得3分，不能体现的不得分。 注：1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周期为2年的提供2021-2022年度文件（但应证明确属2022年度评选）、证书复印件；2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5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企业具有核心文化且契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得1分； 2.企业成立工会，定期开展工作且成效明显的得4分，一般的得2分，未开展工作的不得分； 3.企业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定期开展党建活动且成效明显的得5分， 一般的得3分，不能体现不得分。 注：1、2、3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	10分

园林绿化类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2022年度，在乡村振兴、公益慈善、促进经济发展方面获县级以上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10分，未有表彰或认定但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公益慈善、促进经济发展的得8分。 注：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表彰或认定文件复印件；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	10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企业已制定“十四五”发展规划，其中目标清晰明确、契合全省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的得4分，良好的得3分，一般的得1分，未制定的不得分； 2.截至2022年底，全国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上市（新三板）或与证券、会计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签订主板上市辅导协议的得3分，安徽省股权交易中心（科创板、专精特新板）挂牌得2分； 3.2022年度，企业总纳税额超过500万元以上的得8分，500万元至200万元的得6分，200万元至50万元得4分，50万元以下得2分； 4.截至2022年底，企业在安徽省内自有苗圃基地500亩以上得5分，500亩至200亩得3分，200亩以下得2分； 5.2022年度，企业承接园林绿化工程合同额4000万元以上得5分，4000万元至2000万元得3分，2000万以下得2分。 注：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1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文本（加盖企业公章）；2项提供证券、会计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合同及转账凭证或挂牌上市证书；3项由企业提供年度税收证明；4项由企业提供种子经营或林权证，租赁土地提供租赁证明文件；5项由企业提供年度合同业绩证明材料。	25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截至2022年底，企业建立了完善现代企业制度的得5分，未成立质量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科技研发部门的每项扣1分，未形成企业基本架构的不得分； 2.2022年度，被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的园林绿化类发明专利证书一项得2分、实用新型专利得1分，可累计加分，累计得分不超过8分； 3.2022年度，主编园林绿化行业类国家标准的得3分、参编的得2分，主编省级工法或地方标准的得2分、参编的得1分，入选国家、省科学技术奖或科学计划项目的，分别得2分、1分，可重复累加，但单项累计得分不超过6分； 4.企业注重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全年引进、培育“院士”、“长江学者”、“国家杰青”或建立“博士后工作站”或在科技项目建立合作关系的得5分，引进、培育风景园林正高级工程师的得4分，高级工程师的得3分，风景园林中级工程师及职业技能等级高级工（3级）及以上人才的得2分； 5.2022年度，被政府相关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得3分，省级及以上专精特新企业的得2分； 6.2022年度，企业研发投入强度占企业营收1%以上的得3分，0.5%以上的得2分。 注：1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基本架构图（加盖企业公章）；2项由企业提供有权认定部门批准文件；3项由企业提供获奖、专利证书或标准、工法编写单位页复印件；4项提供2022年度相关人才起始注册记录、职称证书及社保证明或科技项目合作协议；5项由企业提供认定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6项由企业自主填报需附证明材料。	30分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2022年度，企业承建的园林工程建设项目获鲁班奖、詹天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的得20分，获国家部委行业协会奖项或省级优质工程奖的得15分，获省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等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协会奖项的得10分，无法体现的不得分； 2.2022年度，企业承建并已竣工项目采用“四新技术”（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应用的得5分。 注：1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周期为2年的提供2021-2022年度文件（但应证明确属2022年度评选）、证书复印件；2项由企业提供相关与项目相关“四新”成果证明类文件（发明专利、科技成果证书、经信、科技部门颁发的先进技术及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出具的应用证明文件）。	25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企业具有核心文化且契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建章立制，品牌建设有明确的规划，促进企业发展，得3分； 2.企业成立工会，定期开展工作且成效明显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未开展工作的不得分； 3.企业高度重视党建工作，企业成立党组织并定期开展党建活动，年度获上级党组织表彰的得5分。 注：1、2项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3项提供上级组织部门红头文件或证书。	10分

勘察设计类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1.2022年度，企业在经营发展、疫情防控、乡村振兴、应急救灾等方面获省部级及以上或省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等行业主管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5分，获市厅级及以上或市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等行业主管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4分，获县处级及以上或县（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等行业主管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3分，未有表彰或认定但积极参与的得2分； 2.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和义务，年度内未受到行政处罚的，得5分。 注：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表彰或认定证书或文件的复印件；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	10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注重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引进、培育“省政府特殊津贴人才”或“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1名得2分，“安徽省学科带头人”或“安徽省创新领军人才”1名得1分，可累计，但累计得分最多不超过4分； 2.重视专业人才培育，培育正高级工程师数量占本单位专业技术人员总数5%以上的得4分，4%以上得3分，3%以上得2分，2%以上得1.5分，1%以上得1分，现有中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总数占本单位专业技术人员总数80%以上的得4分，70%以上得3分，60%以上得2分，50%以上得1.5分，40%以上得1分； 3.壮大企业规模，全年新增就业人数增长5%以上的得4分，4%以上得3分，3%以上得2分，2%以上得1.5分，1%以上得1分； 4.企业积极拓展国内市场空间，获得省外项目1个得1分，上限4分； 5.企业所得税人均超过4万的得5分，1万的得0.5分，4万-1万之间的内插算分，1万以下的不得分； 注：1.高层次人才 省政府特殊津贴人才等高层次人才以政府文件时间为准。 2.人才数量 （1）正高级工程师以政府文件时间或职称证书时间为准。 （2）取认定年度工程勘察设计统计报表中数据。 3.新增就业 取本年度工程勘察设计统计报表中从业人员数与上年度工程勘察设计统计报表中从业人员数的差值。 4.省外项目 以项目合同认定，合同时间在认定年度内。 5.企业所得税 以企业上报给税务行政主管部门的年度财务报表为准。	25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企业获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等高质量发展荣誉的得5分，省级高新技术培育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等高质量发展荣誉的得3分，此项最高得分不超过5分； 2.企业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一个得2分，此项最高得分不超过6分； 3.企业建立信息化管理信息系统平台得4分，建立并开通企业外部网站得2分，此项最高得分不超过6分； 4.设立省级及以上技术中心、研发中心等机构的得4分，市级或单位自行设立的得2分，此项最高得分不超过4分； 5.企业获国家科技进步奖的每项得5分，省部级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以上的每项得3分，省部级科技进步奖三等奖或市级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以上的每项得2分。主编建设类国家标准、标准设计、导则等的每项得4分，参编的得2分，主编建设类省级地方标准、标准设计、导则等的每项得2分，参编的得1分，同一项目取最高分，不同项目可累计，但累计得分最多不超过5分； 6.2022年度企业新增授权发明专利每项得2分，实用新型专利每项得0.5分，软件著作权、外观专利每项得0.2分，此项最高得分不超过4分。 注：1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营业执照，高新技术、专精特新企业证书或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证明材料复印件；2项提供经体系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认证证书复印件；3项提供企业信息系统简介及包含主要功能模块的截图等证明材料；4项由企业提供批准文件和有效运行证明文件（验收证明或最近年度的评价文件，建设期内的研发中心可不提供），企业需为研发平台的依托法人单位，企业作为参建单位的不得分；5项由企业提供获奖证书，标准、标准设计、导则等出版物的主要信息页复印件，以正式发布时间为准；6项由企业提供有关专利证书复印件，以授权公告日时间为准。	30分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企业完成的勘察设计项目获全国优秀勘察设计奖金奖的每项得10分，银奖的得8分，获国家部委或全国行业协会学会一等奖的每项得5分，二等奖的得4分，三等奖的得3分，获省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等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学会一等奖的每项得4分，二等奖的得3分，三等奖的得2分。同一项目取最高分计，不同项目可累计，但累计得分最多不超过10分； 2.企业人均营业收入超过60万元及以上的得6分，40万元的得0.5分，40万元-60万元之间的内插算分； 3.企业设计二星级绿色建筑项目每项得0.5分，设计三星级绿色建筑项目每项得1分，累计得分最多不超过3分； 4.企业设计项目列入安徽省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的，每项得1分，设计装配式建筑的，每个项目得0.5分，累计得分最多不超过3分； 5.企业设计项目应用BIM技术，每项得0.5分，累计得分最多不超过3分。 注：1项由企业提供项目获奖证书等证明文件；2项由企业提供营业收入和人均营业收入，提供数据应与企业填报的统计报表数据一致；3项由企业提供审图合格证等证明文件；4项由企业提供政府公告、合同、审图合格证等证明文件；5项由企业提供合同、审图合格证等证明文件。	25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企业重视党建工作，组织机构完备，制度完善，党建活动成效显著，企业年度党建工作获得上级表彰或考核等级优秀的得5分，党建活动丰富，企业年度党建工作上级考核等级良好的得3分，党建活动成效明显的得1分； 2.获得省部级及以上文明单位称号的得2分，获得市（厅）级文明单位称号的得1.5分，获得县（区）级文明单位称号的得1分； 3.建立完整的企业文化体系，企业文化建设成果丰富，运行良好的得3分，制定了企业文化建设方案，积极开展企业文化活动的得2分，积极开展了企业文化活动的得1分。 注：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党建工作报告、表彰文件、文明单位证书、文化建设成果、文化活动宣传报道等证明材料。	10分

全过程工程咨询（设计）类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1. 2022 年度，企业在经营发展、疫情防控、乡村振兴、稳经济等方面获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 5 分，未有表彰或认定的但积极参与疫情防控、乡村振兴、社会帮扶救助等的得 3 分； 2. 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和义务，守法经营，年度内无行政处罚的，得 5 分。 注：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表彰或认定证书或文件（扫描件、下同）；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	10 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 企业建立了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内设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部门得 3 分，未成立质量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全过程咨询部门或部门职责不清晰的每项扣 1 分； 2. 2022 年度，企业发展状况与省委省政府关于高质量发展的工作部署要求契合，全面体现的得 4 分，部分体现的得 2 分，未能有效体现的得 1 分，不能体现的不得分； 3. 企业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空间，获得省外全过程咨询项目 1 个得 2 分，省内全过程咨询项目 1 个得 1 分，可累计得分最多 7 分； 4. 注重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引进、培育“省政府特殊津贴人才”或“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或同等级人才 1 名得 2 分，“安徽省学科带头人”或“安徽省创新领军人才”或同等级人才 1 名得 1 分，可累计得分最多 3 分； 5. 企业人才结构与全过程咨询业务相匹配，有一级注册建筑（结构）师、注册勘察设计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咨询工程师的，每有一类得 1 分，累计得分最多 4 分； 6. 企业纳税额（含代扣代缴）人均超过 4 万的得 4 分，1 万的得 0.5 分，4 万-1 万之间的内插算分，1 万以下的不得分。 注：1 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基本架构图（加盖企业公章）及相关部门职责说明，并附公司证明类文件；2 项由企业提供 2022 年度发展总结；3 项由企业提供全过程咨询有关项目的合同或协议的关键页；4、5、6 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	25 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企业获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等高质量发展荣誉的得5分,省级高新技术培育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等高质量发展荣誉的得3分,或非高新技术类企业,但企业2022年度研发投入强度占企业营收1%以上的得4分,0.5%-1%的得3分,0.5%(含0.5%)以下的得1分,相关材料不能证实研发投入的不得分,此项最高得分不超过5分; 2.企业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一个得2分,此项最高得分不超过6分; 3.企业建立信息化管理信息系统平台得4分,建立并开通企业外部网站得2分,此项最高得分不超过6分; 4.设立省级及以上技术中心、研发中心等机构的得4分,市级或单位自行设立的得1分;此项最高得分不超过4分; 5.企业获国家科技进步奖的每项得5分,省部级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以上的每项得3分,省部级科技进步奖三等奖或市级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以上的每项得2分,主编建设类国家标准、标准设计、导则等的每项得4分,参编的得2分,主编建设类省级地方标准、标准设计、导则等的每项得2分,参编的得1分,同一项目取最高分,不同项目可累计,但累计得分最多不超过5分; 6.2022年度企业新增授权发明专利每项得2分,实用新型专利每项得1分,软件著作权、外观专利每项得0.5分,此项最高得分不超过4分。 注:1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营业执照,高新技术、专精特新企业证书或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研发投入的证明材料;2项提供经体系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3项提供企业信息系统简介及包含主要功能模块的截图等证明材料;4项由企业提供批准文件和有效运行证明文件(验收证明或最近年度的评价文件,建设期内的研发中心可不提供),企业需为研发平台的依托法人单位,企业作为参建单位的不得分;5项由企业提供获奖证书,标准、标准设计、导则等出版物的主要信息页,以正式发布时间为准;6项由企业提供有关专利证书,以授权公告日时间为准。	30分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企业完成的全过程咨询项目获全国优秀勘察设计奖金奖、鲁班奖、詹天佑奖、大禹奖、李春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的每项得10分,银奖、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钢结构金奖、全国AAA标准化工地的得8分,获国家部委或全国行业协会学会一等奖的每项得5分、二等奖的得4分、三等奖的得3分,获省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等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学会一等奖和省级优质工程奖的	25分

	每项得4分、二等奖的得3分、三等奖的得2分，同一项目取最高分计，不同项目可累计，但累计得分最多不超过10分； 2.企业人均营业收入超过50万元及以上的得4分，25万元的得0.5分，25万元至50万元之间的内插算分； 3.企业全过程咨询项目为大型项目的得2分，中型的得1分； 4.企业全过程咨询项目为二星级绿色建筑项目的每项得1分，三星级绿色建筑项目的每项得2分，累计得分最多4分； 5.企业全过程咨询项目列入安徽省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的，每项得1分，列为装配式建筑的，每个项目得0.5分，累计得分最多不超过3分； 6.企业全过程咨询项目应用BIM技术，每项得0.5分，累计得分最多不超过2分。 注：1项由企业提供项目获奖证书等证明文件；2项由企业提供营业收入和人均营业收入，提供数据应与企业填报的统计报表、财务报表数据一致；3、4、5、6项由企业提供政府公告、合同、审图合格证等证明文件，大、中型类别参照《工程设计资质标准》执行。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企业重视党建工作，组织机构完备，制度完善，党建活动成效显著，企业年度党建工作获得上级表彰或考核等级优秀的得5分，党建活动丰富，企业年度党建工作上级考核等级良好的得3分，党建活动成效明显的得1分； 2.获得省部级及以上文明单位称号的得2分，获得市（厅）级文明单位称号的得1.5分，获得县（区）级文明单位称号的得1分； 3.建立完整的企业文化体系，企业文化建设成果丰富，运行良好的得3分，制定了企业文化建设方案，积极开展企业文化活动的得2分，积极开展了企业文化活动的得1分。 注：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党建工作报告、表彰文件、文明单位证书、文化建设成果、文化活动宣传报道等证明材料。	10分

工程监理类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1.2022年度，在疫情防控、乡村振兴、抢险救灾、捐资助学、稳经济、促就业等方面获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通信等行业主管部门或红十字会、慈善总会表彰或认定的得7分,未有表彰或认定的，但企业积极参与疫情防控、乡村振兴、抢险救灾、捐资助学、稳经济、促就业等工作的得5分; 2.2022年度,积极参与推动我省监理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活动,做出突出贡献的,得1-3分。 注：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需提供表彰或认定文件；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	10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企业注重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拥有正高级工程师的得2分; 2.企业每具备1名注册监理工程师得0.5分，满分17分; 3.企业2022年度营业收入超过6000万元及以上得6分，5000-6000万元的得5分，4000-5000万元的得4分，3000-4000万元的得3分，2000-3000万元的得2分，1000-2000万元的得1分，1000万元以下的不得分。 注：1项需提供相关人员的职称证及近六个月的连续社保证明材料（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2项需提供相关人员的注册证书及近六个月的连续社保证明；3项需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财务审计报告。	25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企业同时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5分；只建立管理制度的得3分; 2.2022年度企业获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得2分，获得实用新型证书的得1分，满分2分; 3.2022年度企业参与省级及以上地方或团体标准编制工作的得3分; 4.企业运用信息化管理软件进行管理的，得5分; 5.2022年度,企业研发费用占企业营业收入超过2.5%及以上的得5分,1%-2.5%的得3分,1%（含1%）以下的得1分; 6.企业开展工程监理服务过程中利用BIM等现代信息技术的得5分; 7.企业被授予高新技术企业的，得5分。 注：1项需提供经过体系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管理制度证明材料（须加	30分

	盖企业公章）；2 项需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证书；3 项需提供参与标准编制的证明材料；4 项需提供信息化系统相关截图，截图应包含系统首页、协同办公、经营管理、业务管理、档案管理、基础数据统计分析等功能模块；5 项需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财务审计报告；6 项需提供合同或业主证明；7 项需提供科技、财务、税务主管部门同时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 企业监理的工程建设项目获鲁班奖、詹天佑奖、大禹奖、李春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等国家部委行业协会奖项的得 10 分，获省级优质工程奖（如“黄山杯”）的得 8 分，获得省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通信等行业主管部门协会奖项的得 5 分； 2. 2022 年度，企业参加行业主管部门举办的监理技能竞赛类活动并获得奖项的，得 3 分，获得工程监理行业协会优秀成果奖项，得 2 分； 3. 企业被省级及以上行业协会评为“优秀监理企业”的得 5 分，被市级行业协会评为“优秀监理企业”的得 3 分； 4. 企业监理的工程建设项目获省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示范工地的得 5 分，市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示范工地的得 3 分。 注：1、3、4 项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获奖证书；2 项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获奖证书。	25 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 企业重视党组织建设和群团组织建设，党组织健全并定期开展党建活动且成效明显的得 4 分，一般的得 2 分； 2. 成立工会，定期开展工作且成效明显的得 3 分，一般的得 1 分； 3. 企业重视文化建设，自办刊物（杂志）或网站（公众号）的得 3 分。 注：1、2 项需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或批复文件；3 项需提供刊物原件或网站（公众号）地址和截图。	10 分

全过程工程咨询（监理）类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1.2022年度，在疫情防控、乡村振兴、抢险救灾、捐资助学、稳经济、促就业等方面获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通信等行业主管部门或红十字会、慈善总会表彰或认定的得7分,未有表彰或认定的，但企业积极参与疫情防控、乡村振兴、抢险救灾、捐资助学、稳经济、促就业等工作的得5分; 2.2022年度，积极参与我省全过程工程咨询推广与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得1-3分。 注：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需提供表彰或认定文件，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	10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企业资质资信：仅具备工程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安徽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等级3A的，其中一项的得4分,上述三项资质（资信）中，除具备一项甲级及以上资质（安徽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等级3A)外,另外两项资质(资信）为乙级及以上资质（安徽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等级2A及以上）的，得6分,同时具备工程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资质、安徽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等级3A的得8分; 2.企业注重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拥有正高级工程师的得2分; 3.企业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注册消防工程师的，每有一类得1.5分，满分9分; 4.2022年度，企业营业收入超过6000万元及以上得6分，5000至6000万元的得5分,4000至5000万元的得4分,3000至4000万元的得3分,2000至3000万元的得2分,1000至2000万元的得1分,1000万元以下的不得分。 注：1项需提供资质证书及资信等级证书；2项、3项需提供相关人员的职称证或注册证书及近六个月的连续社保证明;4项需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财务审计报告。	25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企业同时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5分,只建立管理制度的得3分; 2.企业被授予高新技术企业的，得5分; 3.2022年度，企业获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得5分，获得实用新型证书的得2分; 4.2022年度，企业参与省级及以上地方或团体标准的，得5分,市级的，得2分; 5.企业运用信息化管理软件进行管理的得5分; 6.2022年度，企业研发费用占企业营业收入2.5%及以上的得5分,1%-2.5%的得3分,1%（含1%）以下的得1分。 注:1项需提供经过体系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管理制度证明材料（须加盖企业公章）；2项需提供科技、财务、税务主管部门同时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3项需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证书；4项需提供参与标准编制的证明材料；5项需提供信息化系统相关截图，截图应包含系统首页、协同办公、经营管理、业务管理、档案管理、基础数据统计分析等功能模块;6项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财务审计报告。	30分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企业积极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包含项目管理、勘察、设计、招标代理、监理、造价等三项及以上服务内容且项目名称明确为“全过程工程咨询”的，得5分; 2.企业被省级及以上行业协会评为“优秀全过程工程咨询企业”的，得5分,被市级行业协会评为“优秀全过程工程咨询企业”的，得3分; 3.企业承接的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应用BIM技术的，得5分; 4.企业承接的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包含装配式建筑的，得3分,企业承接的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为绿色建筑项目的得2分; 5.企业承接的项目被省级及以上行业协会评选为“全过程工程咨询优秀项目”或“全过程工程咨询优秀成果”的得5分。 注：1项需提供相关合同或中标通知书；2项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获奖证书；3-4项需提供合同或业主证明；5项需提供获奖证书等证明材料。	25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企业重视党组织建设和群团组织建设，党组织健全并定期开展党建活动且成效明显的得4分，一般的得2分; 2.成立工会，定期开展工作且成效明显的得3分，一般的得1分; 3.企业重视文化建设，自办刊物（杂志）或网站（公众号）的得3分。 注：1、2项需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或批复文件；3项需提供刊物原件或网站（公众号）地址和截图。	10分

施工图审查类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1. 企业在诚实守信、疫情防控、应急救援、乡村振兴等方面获得政府主管部门通报表彰或认定的得 5 分，未有表彰或认定，但企业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应急救援、乡村振兴等活动的得 3 分； 2. 企业积极参加各级建设主管部门布置的调研、检查、鉴定、技术支持等活动，每次得 1 分，累计得分最高不超过 5 分； 3. 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和义务，年度内未受到行政处罚的得 5 分。 注：1 项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表彰或认定文件复印件，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2、3 项材料由企业自主报送，并提供证明材料供核查。	15 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 企业已制定年度发展计划，其中目标清晰，符合施工图审查行业发展特点，契合全省经济社会发展规律得 5 分，良好的得 3 分，一般的得 1 分，未制定的不得分； 2. 企业重视专业人才的培育和引进，注册人员数量满足资质要求，每超出 1 名得 1 分，最高得 5 分，正高职称审查人员占本单位专业技术人员总数超过 20%的得 5 分、10%的得 3 分、5%的得 1 分。两项累计得分最多不超过 10 分； 3. 年度出具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数量达 1000 份的得 5 分，每超出 500 份得 2 分，累计得分最多不超过 10 分； 4. 年度企业纳税额（含代扣代缴）人均超过 5 万的得 5 分，3 万的得 1 分，5 万—3 万之间的内插算分。 注：1 项由企业提供你年度发展计划文本（加盖企业公章）；2、3、4 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和清单供核查。	30 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 企业建立了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的得 5 分，未成立质量安全管理、信息化管理部门的每项扣 2 分，未形成企业基本架构的不得分； 2. 企业积极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参加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培训活动，提高专业技术水平。注册人员按规定参加执业注册继续教育，企业审查人员除执业注册继续教育外，培训时间达到基本学时 200 学时的得 2 分，每超过 100 学时得 1 分，累计得分最多不超过 5 分； 3. 企业主编省、市级地方标准、导则、规定、办法、工作指南的每项得 3 分，参编的每项得 1 分，可累计得分最多不超过 7 分； 4. 企业定期召开施工图审查内部技术交流会，统一审查标准和尺度，提高审查	30 分

	技术水平。每提供一份内部技术交流总结报告或纪要的得 1 分，累计得分最高不超过 3 分； 5. 积极对各级主管部门发布的文件、规定（征求意见稿）及时响应并提出合理意见、建议的，每次得 1 分，累计得分最高不超过 5 分； 6. 企业建立了企业信息化管理系统并有效应用的得 3 分，档案管理规范，有明确的档案管理规章制度，信息化管理系统有清晰的档案管理记录得 2 分，没有建立企业信息化管理系统、档案管理不规范的不得分。 注：1 项由企业提供本企业营业执照和基本架构图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2 项由企业提供学时证明文件复印件；3 项由企业提供标准、标准设计、导则等出版物的主要信息页复印件，以正式发布时间为准；4、5、6 项材料由企业自主报送，并提供证明资料。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 具备省级建设主管部门颁发房屋建筑或市政基础设施施工图审查一类的得 2 分，房屋建筑或市政基础设施施工图审查二类的得 1 分； 2. 对审图项目的设计建造进行指导，负责图审的项目获设计、施工类国家级奖（如鲁班奖、全国优秀勘察设计奖等）的每项得 4 分，获省级奖（如黄山杯、省级优秀勘察设计奖等）的每项得 2 分，可累计得分最多不超过 8 分； 3. 企业积极参与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综合管廊、BIM 技术设计等项目审查，每参与 10 项得 1 分，累计得分最多不超过 5 分。 注：1 项企业提供资质证书；2 项由企业提供项目获奖证书及图审合格证等证明文件；3 项由企业提供图审合格证等证明文件。	15 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 企业注重文化建设，建立完整的企业文化体系，企业文化建设成果丰富，运行良好的得 5 分，制定了企业文化建设方案，积极开展企业文化活动的得 3 分，积极开展了企业文化活动的得 2 分； 2. 企业重视党建工作，党建活动丰富的得 5 分，党建活动成效明显的得 3 分。 注：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党建工作报告、表彰文件、文化建设成果、文化活动宣传报道等证明材料。	10 分

工程质量检测类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1.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企业信誉好，在合同履约、业务开展方面具有良好的社会形象；（5分） 说明：近三年内获得政府主管部门通报表彰、表扬、记良好行为或获得市级质量方面评优的，国家级协会诚信评价为3A以上的，每项1分，最高得5分，同一事项不重复计分。 2.积极参加建设主管部门或市级相关机构组织开展的各项工作活动。(5分) 说明：三年内积极参加省、市相关部门组织的调研、检查、评比、展示、乡村振兴、抗疫、救灾等活动，每项加1分，最高得5分。	10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企业已制定发展规划，目标清晰，契合全省经济社会发展规律;(5分) 说明：根据企业状况编制发展规划（加盖公章），最高得5分。 2.按规定要求办理检测机构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等变更手续及资质延期;(5分) 3.注意高层次人才培养及引进，具有正高职称检测人员的，每人得2分；副高职称（注册岩土工程师及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每人1分，中级职称的每人0.5分，最高得5分; 说明：职称应与所从事专业相匹配。 4.2022年度纳税200万元及以上的得5分，150-200万元的得4分，100-150万元的得3分，100万元以下的得2分; 说明：企业提供2022年度纳税证明。 5.吸纳本地劳动力就业每10人得1分，最高得5分。 说明：企业提供社保证明及花名册等证明材料。	25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企业有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并有效运行；检测行为规范，无负面社会影响（5分）； 说明：近三年内未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或社会影响事件，检测行为规范；各类认证齐全，制度完整，运行有效；最高得5分。 2.档案管理规范，检测数据采用信息化管理，可以实时上传（5分）； 说明：检测档案齐全，原始记录完整，检测过程留置影像资料，检测数据实时上传，不可修改，最高得5分；。3.按规定建立不合格台账，并及时报送相关主管部门；(5分) 说明：企业提供三年内的不合格台账，台账应完整、报送及时、收发有记录，数量无异常，最高得5分。 4.参与国家或行业标准制定、主编省（市）地方标准或课题研究，每项加2分；参编省（市）地方标准或课题研究，每项加1分；获得发明专利授权的，每项加1分；最高得5分； 说明：近三年内参与编制并发布的标准、规范、图集和已经结题的课题研究。 5.获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或国家实验室认可的得3分； 说明：企业提供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6.本单位检测人员在中文正规期刊发表论文的，每篇1分，最高得7分； 说明：近三年内在中国知网、万方数据、维普网等三大平台上可检索验证的著作可记分，在电子期刊、副刊、增刊、年刊上发表的或单位和人员不一致的情况均不予认可；提供材料：企业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30分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具备省级建设主管部门颁发见证取样检测资质的得6分，其他单项检测资质，每项得2分，最高得10分； 说明：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检测大类资质情况，最高得10分。 2.注重检测专业人员培训，按年度建立培训学习记录；所有检测专业人员持证上岗5分； 说明：未建立学习记录或记录不全，扣2分；有1人未持证上岗，扣1分，最高扣5分。 3.固定的办公试验场所建筑面积超过500平方米，得2分，每超过500平方米得1分，最高5分； 说明：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检测仪器设备管理完善，满足正常工作需求得5分，未进行检定、校准或过期、性能不满足要求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说明：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进行核查，最高得5分。	25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注重企业文化建设，企业文化契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3分）；说明：根据企业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进行核查，最高得3分。 2.重视党建工作，定期开展党建活动（4分）； 说明：根据企业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进行核查，最高得4分。 3.关心职工健康发展，正确引导员工进行职业规划，严守职业道德。（3分） 说明：根据企业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进行核查，最高得3分。	10分

工程造价咨询类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2022年度，在疫情防控、乡村振兴、稳经济方面获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10分，未有表彰或认定的但积极参与疫情防控、乡村振兴、社会帮扶救助的得8分。 注：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表彰或认定文件；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	10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企业具备安徽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3A信用综合评价等级的得10分，2A的得7分； 2.2022年度，企业工程造价咨询收入每满300万得1分，企业工程造价咨询收入较2021年有增长，增长率每提高5%得0.5分，上限3分。本项满分15分。 注：1项由认定部门通过安徽省工程造价咨询业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核实；2项由认定部门通过安徽省工程造价咨询业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及企业税控系统核实（企业税控系统数据大于信用管理系统数据的以信用管理系统数据计分，企业税控系统数据小于信用管理系统数据的以企业税控系统数据计分），2022年工程造价咨询收入少于300万的或2021年未填报年度统计报表的或2021年工程造价咨询收入为0元的，增长率加分为0分。	25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企业注重引进、培育专业人才的，每1名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得0.5分，每1名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得0.2分，上限6分。本项满分20分； 2.企业使用信息化系统实现办公、经营、业务、档案管理和数据统计分析等功能的得5分； 3.2022年度，企业为造价行业发展或管理作出积极贡献的，如参与课题研究、计价依据、行业标准或规范性文件的编制、造价工程师考试命题阅卷等工作的得5分，如参与工程造价纠纷调解、价格信息采集等工作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支持的得3分。 注：1项造价工程师由认定部门通过安徽省工程造价咨询业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核实；2项需提供信息化系统相关截图，截图应包含系统首页、协同办公、经营管理、业务管理、档案管理、基础数据统计分析等功能模块；3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造价行业主管部门证明材料。	30分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2022年度，企业参加造价行业主管部门举办的技能竞赛类活动并获得奖项的，省级的得10分，市级的得6分； 2.2022年度，企业成果文件获得造价行业主管部门或造价协会奖项的，省级的得5分，市级的得3分； 3.2022年度，企业被造价行业主管部门或造价协会评为优秀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省级的得5分，市级的得3分； 4.2022年度，企业积极运用新技术新方法（如BIM、GIS、无人机等），开展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获得省级及以上行业主管部门或协会（学会）奖项的得5分；仅运用新技术新方法开展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得3分。 注：1、2、3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获奖文件；4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获奖文件或业主证明材料。	25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2022年度，企业积极开展党建活动的得3分，重视党组织建设，有独立党支部或联合党支部的得3分，获得优秀党支部称号的得1分； 2.企业重视文化建设，自办刊物（杂志）、网站、公众号的得3分。 注：1项需提供党建活动宣传报道截图，党支部批复文件，优秀党支部表扬文件等证明材料；2项需提供刊物（杂志）封面、目录、部分正文（不超过3页），网站地址和截图，公众号名称和截图。	10分

全过程工程咨询（造价）类

项目	认定标准	分值
社会责任履行方面	2022 年度，在疫情防控、乡村振兴、稳经济方面获政府部门表彰或认定的得 10 分，未有表彰或认定的但积极参与疫情防控、乡村振兴、社会帮扶救助的得 8 分。 注：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表彰或认定文件；未有表彰或认定的可提供相关证明类文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官方或本企业网站截图等。	10 分
企业经营发展方面	1. 企业产业布局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具有安徽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3A 信用综合评价等级、工程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资质的，每一类得 5 分，具有安徽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2A 信用综合评价等级、工程设计乙级资质、工程监理乙级资质的，每一类得 3 分； 2. 2022 年度，企业咨询类营业收入每满 1000 万元得 1 分，本项满分 10 分。 注：1 项资质需提供证书，信用等级由认定部门通过安徽省工程造价咨询业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核实；2 项需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财务审计报告。	25 分
企业管理创新方面	1. 企业注重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具有正高级工程师的得 3 分，另外企业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咨询工程师的，每有一类得 1.5 分； 2. 企业被授予高新技术企业的，省级得 5 分，市级得 3 分； 3. 2022 年度，企业为造价行业发展或管理作出积极贡献的，如参与课题研究、计价依据、行业标准或规范性文件的编制、造价工程师考试命题阅卷等工作的得 5 分，如参与工程造价纠纷调解、价格信息采集等工作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支持的得 3 分；	30 分

	4.企业运用信息化管理软件进行管理的得5分。 注：1项需提供相关人员的职称证书或注册证书；2项需提供科技、财务、税务主管部门同时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3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造价行业主管部门证明材料；4项需提供信息化系统相关截图，截图应包含系统首页、协同办公、经营管理、业务管理、档案管理、基础数据统计分析等功能模块。	
企业建造能力方面	1.2022年度，企业积极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包含造价、勘察、设计、监理、招标代理、项目管理等三项及以上服务内容且项目名称明确为“全过程工程咨询”的得5分； 2.2022年度，企业被造价行业主管部门或造价协会评为“工程造价咨询行业优秀企业”“工程造价咨询行业全过程咨询优秀企业”的，省级及以上的得5分，市级的得3分； 3.2022年度，企业积极开展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项目名称明确为“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的得5分； 4.2022年度，企业承接的全过程咨询服务项目获得造价行业主管部门或造价协会奖项的，省级及以上的得5分，市级的得3分； 5.2022年度，企业积极运用新技术新方法（如BIM、GIS、无人机等），开展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获得省级及以上行业主管部门或协会（学会）奖项的得5分；仅运用新技术新方法开展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得3分。 注：1项需提供相关合同或中标通知书；2项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获奖文件；3项需提供相关合同或中标通知书；4项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获奖文件；5项由企业对照标准选取本企业能达到的最高分值进行填报，并提供获奖文件或业主证明材料。	25分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	1.2022年度，企业积极开展党建活动的得3分，重视党组织建设，有独立党支部或联合党支部的得3分，获得优秀党支部称号的得1分； 2.企业重视文化建设，自办刊物（杂志）、网站、公众号的得3分。 注：1项需提供党建活动宣传报道截图，党支部批复文件，优秀党支部表扬文件等证明材料。2项需提供刊物（杂志）封面、目录、部分正文（不超过3页），网站地址和截图，公众号名称和截图。	10分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 20 日印发